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 NAN RESOURCES ENTERPRISE LIMITED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9)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收購新疆之新採礦權

茲提述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之公告，內容分別有關凱源公司根據出讓協議之條款向出讓方收購新採礦權(「該公告」)以及延遲寄發通函(「延遲寄發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寄發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出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資料；(ii)有關經擴大凱源煤礦之合資格人士報告及估值報告(兩者均符合上市規則第18章項下之規定)；(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v)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若干資料以供載入通函，目前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南南資源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關文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關文輝先生、王翔飛先生及王四維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顯博士、陳耀輝先生及白偉強先生；及一名替代董事王小曜先生（為王翔飛先生之替代董事）。